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规定，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将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40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4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新股 33,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4.71 元/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1,554,3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20,275,993.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34,024,006.45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到账，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出具天职业字[2014]8841 号验资报告。

（一）以前年度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86,986,093.18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9,249,337.83 元，累计利息净收入 31,266,603.54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29,055,178.98 元。

（二）2016 年上半年度使用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49,249,337.83 元募集资金归还至相应账户。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履行完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程序。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07,906,588.40 元，2016 年上半年共产生利息净收入 29,602,071.59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07 年度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 2013 年度第六届

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修订。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4年5月22日，公司与保荐机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岸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南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5年3月，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承继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协议项下全部权利义务之补充协议》，约定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原协议下全部权利义务转由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享有、承担及继续履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5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保荐机构合并重组及业务承继的公告》。

2015年5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存放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全部转入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岸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注销原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岸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储银行	存储专户账号	存储余额		
		定期存款	活期存款	合计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岸支行	0607010120010017529	700,000,000.00	25,498.89	700,025,498.8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97020158000004763	0	13,890.42	13,890.4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南路支行	7329810182600084121	407,853,429.88	13,769.21	407,867,199.09
小计	—	<u>1,107,853,429.88</u>	<u>53,158.52</u>	<u>1,107,906,588.40</u>

三、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将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49,249,337.83 元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3、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16 年 0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3, 402. 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 698. 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农业机械产品制造及研发基地	否	114, 306. 90	114, 306. 90	0	28, 698. 61	25. 11	—	—	—	论证中
配套农业机械用发动机	否	39, 095. 50	39, 095. 50	0	0	0	—	—	—	论证中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3, 402. 40	153, 402. 40	0	28, 698. 61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153, 402. 40	153, 402. 40	0	28, 698. 61	—	—			—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16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为公司农业机械装备业务的组成部分，目前国家经济增长放缓，农机行业波动较大，加上公司进入该行业时间较短，产业发展未达预期规模，现有产能利用不足，公司正对未来农机行业市场规模、产品方向以及公司农机产业发展规模和实施进度等是否存在重大变化等进行研讨和进一步论证，该原因使得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低于计划。目前公司管理层尚未形成最终论证结论，募投项目建设暂缓，后续投资计划需视国家经济形势、农机行业发展、公司战略以及经营情况等综合判断得出。公司争取尽快形成论证结论，若论证结果涉及募投项目变更或是募投项目实施内容等方面的调整，且根据规定须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同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838.7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农业机械产品制造及研发基地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4,924.933783 万元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2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以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的方式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